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广州合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果公告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21 合景 01	188499.SH

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声 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广州合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广州合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广州合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广州合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1 合景 01，债券代码：188499.SH，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相关《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本期债券重大事项进行报告。

根据发行人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关于召开广州合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果的公告》（以下简称“该公告”），具体情况如下：

为调整本期债券本息兑付宽限期，发行人于 2023 年 7 月 28 日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召开广州合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现将会议召开情况及决议公告如下：

一、债券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名称：广州合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二）证券代码：188499

（三）证券简称：21 合景 01

（四）基本情况：本期债券于 2021 年 8 月 2 日完成发行，发行规模 20.00 亿元，票面利率 6.20%，债券期限为 3 年期，附第 2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二、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名称：广州合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二）召集人：广州合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三）债权登记日：2023 年 7 月 27 日

（四）召开时间：2023 年 7 月 28 日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

（五）投票表决期间：2023 年 7 月 28 日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

（六）召开地点：非现场

(七) 召开方式：线上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采用通讯表决的方式。

(八) 表决方式是否包含网络投票：否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采用通讯表决的方式，投票时间为 2023 年 7 月 28 日 9:00 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 18:00。

参会表决所需提交的材料及参会表决方式详见发行人于 2023 年 7 月 25 日发布的《关于召开广州合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九) 出席对象：1、除法律、法规、《持有人会议规则》另有规定外，截至债权登记日 2023 年 7 月 27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21 合景 01”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债权登记日之后买入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参会及表决权利）。债券持有人也可以委托受托管理人、其他债券持有人或者其他代理人出席会议并按授权范围参加表决。2、发行人。3、见证律师。4、受托管理人。5、其他。

(十) 会议出席情况：根据《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经由超过代表本期债券未偿还份额且享有表决权的二分之一债券持有人出席方能召开。

参加本次持有人会议享有表决权的持有人持有本期债券未偿还份额 14,605,000 张，占代表本期债券未偿还份额且享有表决权比例 73.03%，满足本次持有人会议召开条件。

三、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 1：《关于变更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时间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发行人于 2023 年 7 月 25 日发布的《关于召开广州合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的附件一。

同意票占本期债券全部未偿还份额且享有表决权的 70.91%，占出席本次持有人会议未偿还份额且享有表决权的 97.10%；反对票占本期债券全部未偿还份额且享有表决权的 2.12%，占出席本次持有人会议未偿还份额且享有表决权的 2.90%；弃权票占本期债券全部未偿还份额且享有表决权的 0.00%，占出席本次

持有人会议未偿还份额且享有表决权的 0.00%。

通过

议案 2：《关于调整本期债券本息兑付宽限期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发行人于 2023 年 7 月 25 日发布的《关于召开广州合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的附件二。

同意票占本期债券全部未偿还份额且享有表决权的 70.91%，占出席本次持有人会议未偿还份额且享有表决权的 97.10%；反对票占本期债券全部未偿还份额且享有表决权的 2.12%，占出席本次持有人会议未偿还份额且享有表决权的 2.90%；弃权票占本期债券全部未偿还份额且享有表决权的 0.00%，占出席本次持有人会议未偿还份额且享有表决权的 0.00%。

通过

四、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会议经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五、其他

无。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本次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次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合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
会议结果公告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8日

